

证券代码：838763

证券简称：三和软件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核心员工认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

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力，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定黄小军、周鹏两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19年4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董事会提名黄小军、周鹏两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（二）2019年4月15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，并于2019年4月15日至4月22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届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（三）2019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认定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9-024)。

(四) 2019年4月23日,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,与会职工代表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25)。

(五) 2019年5月10日,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,会议表决结果为: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 《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;
- (三) 《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;
- (四) 《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3日